

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7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宇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774 號	毀棄損壞	高雄地檢 114 年偵字 023155 號	余○恩	命令續行 偵查
洪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776 號	詐欺	高雄地檢 114 年偵續字 000072 號	廖○宇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洪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776 號	詐欺	高雄地檢 114 年偵續字 000072 號	蔡○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洪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776 號	詐欺	高雄地檢 114 年偵字 031110 號	許○蟬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廉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769 號	家庭暴力防 治法	高雄地檢 113 年偵字 031881 號	李○慶	無理由聲 請駁回/ 命令續行 偵查
讓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767 號	違反性騷擾 防治法	高雄地檢 114 年偵字 026917 號	史○陽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讓	114 年 上職議字 004767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高雄地檢 114 年偵字 032050 號	賴○成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